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6)

### **有關收購目標公司51%已發行股本的須予披露交易**

#### **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3年4月20日，賣方(獨立第三方)與買方(本集團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銷售股份，佔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1%，代價為6,375,000港元。

完成後，本集團將間接持有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1%。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而目標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

#### **GEM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計算)超過5%但少於25%，收購事項構成GEM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的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完成須待買賣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達成或(如適用)獲豁免後，方可作實。由於收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落實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3年4月20日，賣方(獨立第三方)與買方(本集團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銷售股份，代價為6,375,000港元。

### 買賣協議的主要條款

以下為買賣協議主要條款的概要：

日期： 2023年4月20日

訂約方： (i) 買方：HM Investment Limited

(ii) 賣方：Richard Liam Paul DELANTY先生

於本公告日期，並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全悉及相信，賣方為獨立第三方。

標的事項： 根據買賣協議，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銷售股份，佔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1%。

代價： 買方應按以下方式支付代價6,375,000港元：

(i) 3,187,500港元須於完成後以香港持牌銀行發行的銀行本票、以賣方為受益人(或按照賣方指示)的支票或直接轉賬至賣方指定的銀行賬戶(或按照賣方指示)支付；及

(ii) 代價的餘下部分3,187,500港元<sup>(附註)</sup>(遵照下文詳述的買賣協議所載的下調機制)須在釐定2024年溢利淨額或(視情況而定)2024年虧損淨額後的十個營業日內支付

代價由買方與賣方就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並參考(i)類似性質公司的經調整市盈率；及(ii)本公告「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一段所載收購事項的潛在裨益而釐定。

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而訂立買賣協議符合本公司的利益。

本公司將動用其內部資源以支付該代價。

附註：代價的餘下部分的數額應按以下公式調整：

$$R = 3,187,500 \text{ 港元} \times (P / 2,500,000 \text{ 港元})$$

當中：

R = 代價餘下部分

P = 2024年溢利淨額

為免存疑，就2024年虧損淨額而言，代價餘下部分應為零。

按真誠釐定且概無明顯錯誤及欺詐，2024年溢利淨額或(視乎情況)2024年虧損淨額須為最終及不可推翻，以及對釐定代價的各方具約束力。

於任何情況下，代價不應多於6,375,000港元。

先決條件：

完成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據賣方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賣方的保證於完成時仍屬真實、準確及無誤導成分，且概無發生任何事件而可能導致賣方違反任何賣方保證或買賣協議的其他條文；

- (ii) 已就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取得香港或其他地方所有相關政府、監管及其他機構、代理機構及部門，或其他任何第三方須作出的一切必要同意、批准、所需登記及存檔；
- (iii) 買方已完成盡職審查並已收到賣方就買方盡職審查的結果大致滿意的通知，而該通知不得以任何方式損害買方根據賣方在買賣協議項下作出的保證和承諾提出的索賠的任何權利；及
- (iv) 自簽訂買賣協議日期起，目標公司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化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化。

買賣協議的任何訂約方不得豁免條件(ii)。買方可向賣方以書面通知豁免條件(i)、(iii)及(iv)。倘任何條件於最後截止日期下午5時正或之前未達成或(如適用)獲豁免，以下各訂約方的所有權利及責任須停止及終止。

完成：

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而目標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

### **委任賣方為目標公司的行政總裁及董事**

完成後，賣方將與目標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據此，賣方將獲委任為目標公司的行政總裁及董事，初步任期為五年。賣方可在服務協議期內隨時向目標公司發出六個月的通知或代通知金以終止委任。本公司可在服務協議期內隨時向賣方發出六個月的通知或代通知金以終止委任。

自目標公司成立以來，賣方一直管理目標公司的翻譯業務。鑑於其於翻譯行業饒富經驗，本公司認為，委任賣方為目標公司行政總裁及董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 買方

買方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綜合印刷服務、概念構思及圖像設計、資訊科技及語言服務。

### 賣方

賣方為一名商人，於翻譯行業饒富經驗。彼直接擁有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於本公告日期，並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全悉及相信，賣方為獨立第三方。

### 目標公司

目標公司為於2017年5月18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全球從事提供翻譯服務。目標公司由賣方全資擁有。

下表載列目標公司分別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及2023年3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概要：

	<b>截至2023年 3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 千港元</b>	<b>截至2022年 3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 千港元</b>
收益	5,905	9,439
稅前溢利	1,006	3,471
稅後溢利	807	3,194

	於2023年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2年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總值	2,399	6,565
負債總額	737	509
資產淨值	1,662	6,056

## 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為在香港的金融及資本市場各類企業客戶提供財經印刷服務、市場營銷周邊產品印刷項目、增值新媒體服務及提供綜合印刷服務。本集團主要提供範圍廣泛的服務，包括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和潛在的上市申請人提供財經印刷服務，以及為基金公司和保險公司提供市場營銷周邊產品印刷服務。提供翻譯服務與上述服務相輔相成。本集團正積極尋求提升其產品及服務，以提高其整體競爭力，並一直在探索發展及拓展其核心業務的潛在機會。

目標公司已建立一套營運業務模式，結合人工智能支援科技、龐大的本國翻譯合作夥伴網絡及專門項目管理團隊。此創新方針允許目標公司就所有主要語言提供速度及準確性均無可比擬的高質素翻譯。透過其全球翻譯合作夥伴網絡，目標公司從內部處理項目管理及客戶服務，以確保服務可順利及有效交付。目標公司提供首屈一指的本地化及翻譯服務，包括軟件／應用程式翻譯及本地化、網站翻譯、一般業務內容翻譯、電子學習翻譯、電子商務翻譯、法律及金融翻譯、字幕翻譯、加密及區塊鏈翻譯及市場營銷翻譯。除該等核心服務外，目標公司亦提供多種語言旁白及轉錄服務，以滿足客戶的多元化需求。目標公司承諾著重服務質素及創新，使之成位在當今瞬息萬變的全球市場環境下一位可靠的業務營運合作夥伴。

鑑於上述，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投資目標公司的機會，並使其與本集團的未來發展戰略和重點保持一致。此將增加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及客戶基礎、有利本集團的發展，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董事亦相信，鑑於金融及資本市場的增長，收購事項將進一步加強及補充本集團的財經印刷核心業務。董事認為，本集團將透過收購事項獲得更多金融及資本市場的機會，並因此加強其對現有及潛在客戶提供的服務解決方案。

有鑑於此，董事會對目標公司的業務前景感到樂觀，並認為收購事項將進一步提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經考慮上述因素後，董事認為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GEM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計算)超過5%但少於25%，收購事項構成GEM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的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賣方收購銷售股份
「委任」	指	於買賣協議完成後委任賣方為目標公司的董事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	H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GEM上市
「完成」	指	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完成買賣銷售股份
「完成日期」	指	買方與賣方於最後未決條件須於完成將予發生時已達成或獲豁免後所協定的日期
「代價」	指	6,375,000港元，即收購事項的總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其關連人士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的人士或(如屬公司)公司或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且並非上列各方的關連人士
「最後截止日期」	指	2023年6月30日(或買方與賣方可能以書面協定的有關較後日期)
「2024年溢利淨額」或(視情況而定)「2024年虧損淨額」	指	目標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完成日期起計一年期間編製的目標公司綜合損益賬目所示的稅後溢利或(視情況而定)虧損
「買方」	指	HM Investment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買賣協議」	指	買方與賣方就收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2023年4月20日的買賣協議
「銷售股份」	指	10,200股股份，佔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1%
「服務協議」	指	目標公司與賣方於完成日期就委任賣方為目標公司的行政總裁及董事而將予訂立的服務協議
「股東」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into23 Limited，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由賣方全資擁有
「賣方」	指	Richard Liam Paul DELANTY，一名居住於香港的個人，為目標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持有人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H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余志明**

香港，2023年4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余志明先生、陳威廉先生及陳慧中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翰霆先生、吳浩雲先生及尹智偉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刊載在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並由刊登之日起計於其「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最少保存七日。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hetermedia.com](http://www.hetermedia.com)」刊載。